

第 8周 课 程摘要

主题：保罗神学与犹太教 (Pauline Theology and Judaism)

一、犹太教的特征

- 1) 以律法为中心的信仰：认为遵守摩西律法（妥拉）是获得义的根基。
- 2) 盟约子民意识：通过与上帝所立的约（亚伯拉罕之约、西奈之约），自认为是被拣选的民族。
- 3) 以圣殿与祭祀为中心：通过献祭获得罪的赦免，以圣殿为敬拜中心。
- 4) 割礼的标志：作为盟约子民的外在标记。

二、保罗对犹太教的理解

- 1) 保罗出身于严格的犹太教背景，是法利赛人。
- 2) 但他在遇见基督之后，放弃了靠律法称义的方式（律法主义）。
- 3) 他强调唯独因信称义，认为人不能靠律法得救（罗3:28）。

三、律法与福音之间的张力

- 1) 犹太教追求的是行为之义，而保罗强调信心之义。
- 2) 律法的功能是使人知罪，却不能使人得救（罗3:20）。
- 3) 保罗称律法是引导人归向基督的“训蒙师傅”（加3:24）。

四、新以色列的观念

- 1) 真正的以色列不是按血统，而是凭信心属于上帝的子民。
- 2) 在基督里，犹太人和外邦人之间的隔断已经被除去（罗10:12；加3:28）。
- 3) 基督耶稣里诞生了新约的群体——教会。

五、保罗对犹太主义的批判

- 1) 保罗将弃绝基督、回归律法的犹太主义称为“别的福音”（加1:6-9）。
- 2) 严厉警告那些将割礼与律法添加进福音的行为（加5:2-4）。
- 3) 他强调，福音是出于上帝恩典的全然救恩，不是人的功德或行为。